

黄石市财政局文件

黄财社发〔2024〕8号

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 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鄂财社发〔2023〕121 号），现下达你区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万元，项目代码：10000017Z175080010001。资金通过 2024 年市与区财政年终结算办理。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统筹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含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孤儿(含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支出。该项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列“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

二、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各区将中央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资金来源既包含中央直达资金又包含地方对应安排资金的项目，应在预算指标文件、信息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和登录预算指标。

三、请各区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 号)等文件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

四、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结余消化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

意见》的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附件：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附件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 位	金 额	备 注
黄石港区	730	
西塞山区	1706	
下陆区	910	
开·铁区	2067	
新港物流园区	210	此项资金指标下达至市民政局，由市民政局代发
市福利院	134	
市儿童福利院	237	
市精神病人福利院	355	
合 计	6349	

黄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16 日印发